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3-007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廖正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廖正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廖正芳女士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天津千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天津千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00,952股股份。廖正芳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会议选举周媛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4日

附件：周媛女士简历

周媛，女，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2012年10月至2016年7月，任国浩（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16年8月至2019年4月，任和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合规经理；2019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法务经理、法务部高级经理、法务部副总监、法务与合规部、内审部高级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媛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